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19-050

**SUMEC**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9年10月15日分别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10月2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永清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公司2019年三季度报及正文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

### **二、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根据国家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的有关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公司将纪检监察审计部分设为纪委办公室和审计部。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

### **三、关于制定《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提升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充分发挥内部审计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中央企业内部审计管理暂行办法》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

#### **四、 关于制定《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保障和提高公司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企业凝聚力，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集体合同规定》《企业年金办法》《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关于中央企业规范实施企业年金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章，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制定《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

#### **五、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低于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50%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资金收益。具体内容见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

#### **六、 关于公司子公司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为促进子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美达集团”）重点业务的可持续、高质量的发展，本着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苏美达集团拟与公司关联方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三年。具体内容见专项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关联董事杨永清先生、焦捍洲先生、吕伟女士回避表决。

#### **七、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经营需要，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华山中路 36 号”变更为“江苏省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并对《公司章程》中公司住所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见专项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

## **八、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益，公司拟终止原列入募集资金投向计划的“泗阳县张家圩镇 30MW 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和“营口市大石桥盛康汤池 20MW 光伏发电项目”，并将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见专项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

## **九、 关于子公司承诺事项延期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美达集团在重组时承诺于重大资产重组暨发行股份的股份登记至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名下之日后 36 个月内办理完成将所持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45% 股权及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11% 股权转让给第三方的股权转让手续。截至目前，苏美达集团尚未完成相关承诺，公司和苏美达集团将继续寻找合适的股权受让方以完成重组承诺。故苏美达集团拟延期该承诺的原定履行期限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具体内容见专项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

## **十、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